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林欣誼

電話：3322101#7582

電子信箱：10033337@ms.tyc.edu.tw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500520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735100E1150052092_12_ATTACH1.png)



主旨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師資培育學院辦理「普特合作增能系列一行為教練推動融合班正向班經的實踐分享」工作坊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5年6月1日師大師字第115101519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本案活動資訊如下：

(一)日期：114年6月12日（星期五）。

(二)時間：下午1時10分至下午4時。

(三)地點：本校和平校區Ⅱ博愛樓1樓114室（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129號）。

三、本案請學校本權責核予參與教師公(差)假登記；報名成功後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將另函通知錄取人員所屬學校單位。

四、聯絡人：陳小姐，E-mail：yunghsin@ntnu.edu.tw，聯絡電話：02-7749-1258。



五、檢附活動海報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  2025/06/11 08:44:20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